

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26 日

發文字號：雄檢信人字第 11205003680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署 112 年度檢察官助理甄試結果。

依據：本署 112 年 9 月 26 日試務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正取人員：計 10 名，依應試編號排序

002 楊○憲 003 溫○群 010 黃○荼 021 許○ 037 張○婷
039 林○漢 041 莊○綺 063 洪○祥 108 王○ 133 歐○玲

二、備取人員：計 20 名，依成績排序

1. 044 黃○霖 2. 033 蔡○甄 3. 026 黃○蓓 4. 005 林○瑜
5. 043 林○辰 6. 022 羅○妃 7. 032 劉○希 8. 153 李○亨
9. 011 邱○虹 10. 157 徐○涵 11. 125 曾○易 12. 093 黃○傑
13. 031 王○新 14. 123 陳○叡 15. 051 李○庭 16. 046 陳○穗
17. 006 陳○君 18. 061 葉○言 19. 096 林○城 20. 012 李○芸

三、正取人員請於 112 年 10 月 2 日上午 9 點於本署第二辦公室 1 樓(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49 號)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(特殊事由事先經本署同意延期報到者除外)，視為放棄錄取資格。

四、報到當天請攜帶身分證件、印鑑、2 吋照片 1 張、郵局存摺影本。

五、備取人員俟正取人員放棄、逾期未報到或中途離職出缺等事由，通知報到。

六、若有其他疑問，請洽人事室承辦人謝小姐。電話：07-2161468 轉 3872。

檢察長 洪信旭

